

永城市芒山路北段、建设路中段路灯 改造项目工程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永财采购【2020】005号

招 标 人：永城市城乡建设局

招标代理机构：中海域安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 0 二 0 年 一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1. 总则.....	11
2. 招标文件.....	13
3. 投标文件.....	14
4. 投标.....	16
5. 开标.....	17
6. 评标.....	18
7. 合同授予.....	18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19
9. 纪律要求、投诉、监督、质疑、处罚.....	19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9
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20
1、评标方法.....	24
2、评审标准.....	24
3、评标程序.....	24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6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26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27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另附）.....	33
第六章 图纸（另附）.....	35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36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48
目 录.....	49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9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0
三、授权委托书.....	41
四、投标保证金.....	53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54
六、施工组织设计.....	55
七、项目管理机构.....	49
八、资格审查资料.....	51
九、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其他资料.....	69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永城市芒山路北段、建设路中段路灯改造项目工程招标公告

一、采购项目名称：永城市芒山路北段、建设路中段路灯改造项目工程

二、采购项目编号：永财采购【2020】005号，

三、项目预算金额：4163473.99元

四、采购需求：

招标范围：清单、图纸内所有内容；

项目地址：永城市境内

工 期：25日历天

质 量：合格

标段划分：共划分两个标段

第一标段：永城市芒山路北段、建设路中段路灯改造项目工程施工标段

第二标段：永城市芒山路北段、建设路中段路灯改造项目工程监理标段

建设规模：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五、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增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措施》（财库〔2011〕181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符合政府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记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优先采购政策、《关于增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等。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第一标段：

1.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及企业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2. 具有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3. 拟派项目经理必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或机电二级建造师以上建造师证书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4. 拟派的技术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以上（含中级）职称；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6.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第二标段：

1、投标人需具备市政工程专业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拟派监理工程师须为市政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等名单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应在公告发布后对本单位信用信息进行查询打印，并将打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章后做在投标文件中。查询日期：本公告发布之后

七、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0年01月18日至2020年02月01日18时0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使用企业数字证书登录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ycggzyjy.com/>）进入投标专区进行网上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

特别提醒：未在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数字证书的供应商请在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登记入库办理数字证书。供应商报名操作说明书请在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下载专区下载。

3. 方式:网上报名

4. 售价:文件500元/份，图纸费1000元/份（开标前由代理公司现场统一收取）

八、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0年3月20日10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1

九、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0年3月20日10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1

十、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十一、联系方式

招标人：永城市城乡建设局

地址：永城市欧亚路

联系人：高先生

联系电话：13592393788

代理机构：中海域安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郑州片区（郑东）东风南路与商鼎路交叉口升龙广场3号楼B座15层23号

联系人：姚先生

联系电话：0371-58609926

发布人：中海域安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0年01月17日

温馨提示：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请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并注意以下事项。

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编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开、评标现场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备份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以外的其他资料。
2. 电子文件下载、制作、提交期间和开标（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环节，投标人须使用CA数字证书（证书须在有效期内）。在此期间CA数字证书请勿进行变更、延期等操作。

3.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3.1

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www.ycggzyjy.com:7001/ggzy/>）下载“永城投标文件制作系统SEARUN最新版本”，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参考《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交易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供应商）。

3.2

投标人须将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中。

3.3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应分别下载所投标段的招标文件，按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

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项目xx标段），其中包含2个文件和1个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投标使用，后缀名为“.PDF”的文件用于打印纸质投标文件，名称为“备份”的文件夹使用电子介质存储，供开标现场备用。

4.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4.1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www.ycggzyjy.com:7001/ggzy/>）。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4.2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4.3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提交后，投标人应打印“投标文件提交回执单”供开标现场备查。

5. 评标依据

5.1 采用全流程电子化交易评标时，评标委员会以电子投标文件为依据评标。

5.2 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如因系统异常情况无法完成，将以人工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以纸质投标文件为依据评标。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	招标人	招标人：永城市城乡建设局 联系人：高先生 联系电话：13592393788
1.2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中海域安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姚先生 联系电话：0371-58609926
1.3	项目名称	永城市芒山路北段、建设路中段路灯改造项目工程
1.4	建设地点	永城市境内
1.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6	出资比例	100%
1.7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8	计划工期	25 日历天
1.9	质量要求	合格
2.0	招标范围	详见招标文件；
2.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2.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2.3	踏勘现场	不组织
2.4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2.5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各投标人应将质疑问题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 17 日前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招标答疑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2.6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日 15 天前以书面形式（澄清文件）予以答复

2.7	分包	不允许（转包、分包均不允许）
3.1	偏离	不允许
3.2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控制价以及招标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有编号的补遗书和其它有效正式函件
3.3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u>17</u> 天前
3.4	投标截止时间	2020 年 3 月 20 日上午 10 时 30 分整
3.5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收到澄清后 <u>24</u> 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
3.6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收到修改后 <u>24</u> 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
3.7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按招标文件的要求
3.8	投标有效期	<u>60</u>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4.0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u>2015</u> 年 1 月 1 日至今；
	近年来审计报告	近年来
4.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4.2	签字或盖章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纸质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封面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生成的后缀名为“.PDF”的文件打印的纸质投标文件）。
4.3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壹份。 电子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 份（文件格式为：XXX 公司 XXX 项目编号.file）。使用电子介质存储的备份文件 1 份（文件格式为：名称为“备份”的文件夹）。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使用格式为“投标文件（供打

		印).PDF”的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的内容、格式、水印码、签章应一致。
4.4	装订要求	投标文件全套应采用胶装方式装订,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投标文件不提倡豪华精装。投标文件应编制目录。
4.5	封套上写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项目名称)投标文件 在年 月 日 点 分前不得开启
4.6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地址: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室。 时间(北京时间):2020年03月20日上午10时30分整
5.0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同递交投标文件时间与地点
5.2	开标程序	(1)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 (5)开标顺序:递交投标文件的逆序。 (6)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投标人名称、标段名称、投标报价、工期、质量等,并记录在案; (7)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8)开标结束。
5.3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由经济、技术类专家5人组成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经济、技术专家应在开标前从河南省综合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
5.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单位	是,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1-3名。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如果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招标人将报请政府监督管理部门取消其中标决定,并没收其保证金。在此情况下,按照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中标或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人若发现评

	<p>标委员会推举的中标候选人有借用资质、虚假投标或造假等行为时，采购人将报请有关监督部门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或中标资格，没收其投标保证金，情节严重的，采购人将上报有关监督部门取消其在新密境内三年的投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其超过部分予以赔偿。</p>
	<p>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p>
6.0	<p>6.0.1 中标人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原件的同时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执行。</p> <p>6.0.2收费标准按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和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的规定标准执行。</p>
6.1	<p>本项目设招标控制价：4163473.99元 超过招标控制价的投标作无效标处理。</p>
6.2	<p>电子化采购模式：投标人投标时须提供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备份文件（使用电子介质存储）、纸质投标文件。</p>

1 .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招标项目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招标项目的标段划分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项目经理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不适用本工程，本条内容取消。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招标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3)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

(4)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5)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 (6)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本工程所有施工内容(汲及拆道路砖,绿化,开关箱接市电等)自行协调,所产生的费用自行承担。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

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6) 图纸；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

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 本招标文件“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内的所有内容

(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评标办法要求的以及投标人认为有利于其投标的其他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本项目招标采用工程量清单。投标人填写工程量清单，即可完成投标工程量清单的编制，确定投标报价，并打印出投标工程量清单，编入投标文件。投标人未在工程量清单中填入单价工程子目，将被认为其已包含在工程量清单其他子目的单价和总额价中，招标人将不予支付。

投标人根据招标人提供的清单所做的投标报价和投标函大写金额报价应一致，如果报价金额出现差异时，则以投标函大写金额报价为准。本项目投标报价以工程量清单作为投标报价的唯一依据。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第五章“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

式和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原额退还投标保证金。未中标的投标人在中标公示期后 5 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
- (3) 由于投标人的原因致使招标工作无法顺利进行。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及其年检合格的证明材料、资质证书副本和安全生产许可证、建造师证、建造师安全证等材料的复印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损益表等。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或工程接收证书（工程竣工验收证书）的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如有时）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如有时）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1 项至第 3.5.5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5.7 资格审查材料均须在开标时提供原件审查，并在文件里附带复印件。

3.6 备选投标方案

本招标项目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

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4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副本可以为正本的完全复印件。

3.7.5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注：不符合上述要求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不予签收。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开包装，加贴封条，电子 u 盘单独密封，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4.1.2 投标文件的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封套上应写明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或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携带法人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5.2.1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纸质投标文件和备份文件（使用电子介质存储）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解密后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如有的话）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1）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

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电子投标文件采用双重加密。解密需分标段进行两次解密。

a. 投标人解密：投标人使用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远程或现场进行解密。需开标现场使用一体机进行解密的，请在代理机构引导下进行。

b. 代理机构解密：代理机构按电子投标文件到达交易系统的先后顺序，使用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进行再次解密。

（2）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情况处理

a. 因电子交易系统异常无法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使用纸质投标文件以人工方式进行。

b. 因投标人原因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由系统技术人员协助投标人将备份文件（电子介质存储）导入系统。若备份文件（电子介质存储）无法导入系统或导入系统仍无法解密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20.4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0.5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3) 开标结束。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招标人不承诺最低价中标,而且招标人没有义务向未中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

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要求、投诉、监督、质疑、处罚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

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实名举报。

9.6 监督

招标人的监督部门在招标过程中有履行全程监督的权力，招标人在招标过程中，因获知或可能获知监督举报（或其他方式）招标程序或全部内容存在问题，招标人有权采取相应的监督措施，投标人应予以配合；

9.7 质疑

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可向招标人提出质疑，质疑必须在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递交。投标人应保证提出的质疑内容和相应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招标人将按国家有关规定予以答复；

9.8 处罚

本次招标的招标人、投标人、评标委员会成员及相关人员等参与招投标活动的各单位及个人，均应在招标、投标、合同执行等过程中保持廉洁并遵守职业道德；如不遵守国家相关法律和规定，或是有腐败、欺诈行为，将按国家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 评审 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 评审 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资质等级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1.3	响应 性 评审 标准	工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投标报价	没有超出招标控制价
		工程质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投标报价：45 分 施工组织设计：27 分 综合因素：28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招标控制价} \times K + \text{投标总报价} \times (1 - K)$ 其中：投标总报价为各投标人有效投标总报价，去掉一个最高和一个最低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当有效投标少于 5 家时（不含 5 家），则以所有有效投标总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投标总报价。K 为招标控制价权重系数，K=0.5。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4 (1)	投标 报价 评分 标准	报价 (45 分)	$\text{偏差率} = 100\% \times (\text{评标报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得基本分 40 分。当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时，每低 1%在基本分 40 分的基础上加 1 分，最多加 5 分；当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 5%以上（不含 5%）时，每再低 1%在满分 45 分的基础上扣 2 分，扣完为止；当投标报价高于评标基准价时，每高 1%在基本分 40 分的基础上扣 2 分，扣完为止。不足一个百分点的，按线性插值法计算。
2.2.4 (2)	施工 组织 设计 评分 标准 (27 分)	1 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 (0-3 分)	投标文件编制内容完整，对采购范围内的各专业工程有叙述，施工组织措施编制针对性强，切实可行得 0~3 分；
		2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0-3 分)	有施工方案及施工方法和技术措施，且方案、措施合理、可行得 0~3 分；
		3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0-3 分)	有安全技术措施，内容完整合理、严谨可行得 0~3 分；
		4 环保管理体系与措施 (0-3 分)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明确、合理、切实可行得 0~3 分；
		5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0-3 分)	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整体及各阶段施工进度计划明确、详细，措施合理、可行、得力得 0~3 分；

		6 资源配备计划 (0-3 分)	根据机械设备配备计划、主要材料配备及进场计划表达完整齐全情况得 0~3 分；
		7 确保报价完成工程的技术和管理措施 (0-3 分)	确保报价完成工程建设的技术和管理措施合理、可行、详实、得力得 0~3 分；
		8 绿色施工与工艺创新方面 (0-3)	在绿色施工、工艺创新方面针对本工程有具体措施或企业自有创新技术 0~3 分
		9 企业具备信息化管理 平台, (0-3)	能够使工程管理者对现实实施监控和数据处理得 0~3 分
2.2.4 (3)	其他因素评分 标准 (28 分)	企业类似业绩 (10 分)	2015 年 1 月 1 日以来, 企业承担过同等规模及以上类似项目业绩 (提供合同和中标通知书) 的每提供一份得 2 分, 最多得 10 分。
		技术负责人 (原件 为准) (1 分)	提供技术负责人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的得 1 分, 没有不得分
		服务承诺 (17 分)	1. 不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承诺, 且具有具体保证措施的, 得 0~2 分; 2. 供应商针对招标工程的特点和要求, 结合自身的条件和潜力, 有利于安全文明施工, 有利于提高工程质量, 加快工程进度和交工后回访、保修等方面的承诺, 酌情得 0~2 分。 3. 供应商在项目所在地有完善的售后服务机构 (有总公司或分公司或办事处, 且有营业执照 得 0~7 分 4. 有专业的维修人员的及自备维修工程设备 (维修路灯专用工程升降车) 得 0~6 分; (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且有招标单位认可)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施工组织设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工期、质量要求及服务承诺：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 (1) 施工组织设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工期、质量要求及服务承诺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评标办法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才能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通过初步评审的主要条件包括：

- (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
- (2) 若投标文件由被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其授权书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 (3)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提供了投标保证金；

(4) 一份文件只有一个投标报价，未提交选择性报价；

(5) 投标文件不应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其他条件；

投标文件不符合以上条件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认为其存在重大偏差，并对该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的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办法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每个投标人最终得分为各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得分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采用《建设工程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01)的合同中有关条款，此处略。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2.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_____

3. 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3.1 本合同除使用汉语外，还使用___/___语言文字。

3.2 适用法律和法规

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___/___

3.3 适用标准、规范

适用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发包人提供标准、规范的时间：_____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的约定：_____

4. 工程量清单

4.1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工程量清单日期和套数：_____。

4.2 发包人对清单的保密要求：_____。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5. 工程师

5.2 监理单位委派的工程师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发包人委托的职权：_____ /

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_____

5.3 发包人派驻的工程师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职权：_____ /

5.6 不实行监理的，工程师的职权：_____

7. 项目经理

7.1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8. 发包人工作

8.1 发包人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 (1) 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要求及完成的时间：_____
- (2) 将施工所需的水、电、电讯线路接至施工场地的时间、地点和供应要求：_____
- (3) 施工场地与公共道路的通道开通时间和要求：_____
- (4) 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的提供时间：_____
- (5) 由发包人办理的施工所需证件、批件的名称和完成时间：_____
- (6) 水准点与坐标控制点交验要求：_____
- (7) 清单会审和设计交底时间：_____
- (8) 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单位)、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_____。
- (9) 双方约定发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_____

8.2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工作：_____

9. 承包人工作

9.1 承包人应按约定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 (1) 需自设计资质等级和业务范围允许的承包人完成的设计文件提交时间：_____
- (2) 应提供计划、报表的名称及完成时间：_____
- (3) 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_____
- (4) 向发包人提供的办公和生活房屋及设施的要求：_____
- (5) 需承包人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_____
- (6) 已完工工程成品保护的特别要求及费用承担：_____
- (7) 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单位)、古树名木的保护要求及费用承担：_____
- (8) 施工现场清洁卫生的要求：_____
- (9) 双方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_____

三、施工组织设计和工期

10. 进度计划

10.1 承包人提供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的时间: _____

工程师确认的时间: _____

10.2 群体工程中有关进度计划的要求: _____

13. 工期延误

13.1 双方约定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_____

四、质量与验收

17. 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17.1 双方约定中间验收部位: _____。

19. 工程试车

19.5 试车费用的承担: _____。

五、安全施工

六、合同价款与支付

23. 合同价款及调整: _____

24. 工程预付款

发包人向承包人预付工程款的时间和金额或占合同价款总额的比例: _____

开始扣抵预付款: 当付款额累计达合同价款的_____ %时

当付款额达到合同价款的_____ %时, 预付款扣完。

25. 工程量确认

25.1 承包人向监理工程师提交已完工程量报告的时间: _____

26. 工程款(进度款)支付的方式和时间:

七、材料设备供应

27.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

27.4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与一览表不符时, 双方约定发包人承担责任如下:

(1) 材料设备单价与一览表不符: _____

(2) 材料设备的品种、规格、型号、质量等级与一览表不符: _____

(3) 承包人可代为调剂串换的材料: _____

(4) 到货地点与一览表不符: _____

(5) 供应数量与一览表不符：_____

(6) 到货时间与一览表不符：_____

27.6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的结算方法：_____

28. 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

28.1 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的约定：_____

八、工程变更

九、竣工验收与结算

32. 竣工验收

32.1 承包人提供竣工图的约定：_____

32.6 中间交工工程的范围和竣工时间：_____

十、违约、索赔和争议

35. 违约

35.1 本合同中关于发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24条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_____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26.4款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_____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33.3款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_____

双方约定的发包人其他违约责任：_____

35.2 本合同中关于承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14.2款约定承包人违约承担的违约责任：_____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15.1款约定承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_____

双方约定的承包人其他违约责任：_____

37. 争议

37.1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__种方式解决：

(1) 约定向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

(2) 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37.2 发生争议后，除非出现下列情况的，双方都应继续履行合同，保持施工连续，

保护好已完工程：

- (1) 单方违约导致合同确已无法履行，双方协议停止施工；
- (2) 调解要求停止施工，且为双方接受；
- (3) 法院要求停止施工。

十一、其他

38. 工程分包

38.1 本工程发包人同意承包人分包的工程： ____

分包施工单位为： /

39. 不可抗力

39.1 双方关于不可抗力的约定： _____

40. 保险

40.6 本工程双方约定投保内容如下：

(1) 发包人投保内容： ____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保险事项： ____

(2) 承包人投保内容： ____

(3) 双方约定的其他担保事项： ____

46. 合同份数

46.1 双方约定合同副本份数： _____

47. 补充条款：

1) _____

2) 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_____（项目名称），已接受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_____施工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工程量清单；
- (7)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4.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5.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____日历天。

9. 本协议书一式____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11. 工程变更，签证必须经原设计单位、甲方、监理单位及当地财政局有关股室共同确认后生效，否则无效

发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承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一) 芒山路（欧亚路—淮海大道）路灯工程量数据

注：要求按照《城市道路照明工程施工及验收规程》和《电器装置安装工程接地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等有关标准施工。

(1) 施工安装政府采购 12 米双臂灯 112 柱；浇筑基础（1*1*1.4 米）112 座（C25 砼，钢筋 Φ 20 圆钢）；16 米高杆灯 6 柱，浇筑基础（1*1*1.6 米）6 座（C25 砼，钢筋 Φ 20 圆钢）。

(2) 拆除原有废旧灯杆 87 柱、拆除旧灯底座 87 座（废旧材料外拉，新土里运）。

(3) 接地极 118 柱*2 根=236 根（每根接地极为 L50*5 角钢 2.5 米）。

(4) 安装控制柜 2 台（含交流接触器、空开、微机控制仪、远程抄表、石英钟等）；安装 Φ 63 镀锌钢管 2 根 6 米。

(5) 拆除和恢复荷兰砖及垫层：1105 米（废旧材料外拉里运）。

(6) 拆除和恢复砼路面：520 米（废旧材料外拉里运）。

(7) 拆除和恢复大理石面：100 米（废旧材料外拉里运）。

(8) 移除和重新栽植草色带：2350 米（铺砂盖板，材料里拉外运）。

(9) 挖沟槽及回填恢复（土）341 米（铺砂盖板，材料里拉外运）。

(10) 电源控制柜过路口顶管：600 米（PE100 管）。

(11) 铺设 Φ 65 电缆保护波纹管 4420 米。

(12) 购置安装 VV22-4*35+1*16 电缆 25 米（接电源线）

(13) 施工安装政府采购的电缆：5600 米。

（二）建设路（文化路—芒山路西）路灯工程量数据

注：要求按照《城市道路照明工程施工及验收规程》和《电器装置安装工程接地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等有关标准施工。

- （1）施工安装政府采购 10.5 米双臂灯 122 柱；浇筑基础（1*1*1.4 米）122 座（C25 砼，钢筋 Φ 20 圆钢）；16 米高杆灯 4 柱，浇筑基础（1*1*1.6 米）4 座（C25 砼，钢筋 Φ 20 圆钢）。
- （2）拆除原有废旧灯杆 110 柱、拆除旧灯底座 110 座（废旧材料外拉，新土里运）。
- （3）接地极 126 柱*2 根=236 根（每根接地极为 L50*5 角钢 2.5 米）。
- （4）安装控制柜 2 台（含交流接触器、空开、微机控制仪、远程抄表、石英钟等）；安装 Φ 63 镀锌钢管 2 根 6 米。
- （5）拆除和恢复荷兰砖及垫层：3950 米（废旧材料外拉里运）。
- （6）拆除和恢复砼路面：280 米（废旧材料外拉里运）。
- （7）拆除和恢复大理石面：195 米（废旧材料外拉里运）。
- （8）移除和重新栽植草色带：65 米（铺砂盖板，材料里拉外运）。
- （9）挖沟槽及回填恢复（土）270 米（铺砂盖板，材料里拉外运）。
- （10）电源控制柜过路口顶管：870 米（PE100 管）。
- （11）铺设 Φ 65 电缆保护波纹管 4800 米。
- （12） Φ 63 镀锌钢管 30 米
- （13）购置安装 VV22-4*35+1*16 电缆 25 米（接电源线）
- （14）施工安装政府采购电缆 6400 米。

第六章 图纸（另附）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依据设计施工图纸和技术文件要求，本工程所采用的材料、设备和施工工艺，在实施过程中均应按照现行的国家、省、市行业的有关法规、规范、标准的要去执行。

其中灯杆技术标准如下：

1. 芒山路

芒山路 12 米双杆双臂路灯技术参数

1、灯高度：灯主杆 12 米；副灯 9 米。

2、灯杆采用 Q235 制作而成,主杆使用 110x250 方管,高 11.7 米，厚 4mm；臂长 2 米,壁厚 4 毫米,倾角 18 度左右，低灯杆使用 110x250,方管，臂长 1.5 米，壁厚 4 毫米;法兰与主杆的加强板为 5mm, 法兰边距 600*400mm,厚度 20mm。灯杆表面热浸锌后用氟碳漆进行外表处理。表面无积锌,无焊渣,光滑平整,灯杆使用确保 20 年不变形,不腐蚀,不弯曲,可抗风力 12 级,抗地震 7 级以上。所制作灯外型与色彩符合效果图与灯杆参数图一致。

3、灯具,灯体为铝压铸，结构轻巧、质地坚实、地表做喷塑处理,光滑剔透，抗风性好，耐腐蚀性。灯具内置高纯铝反光器,结构轻巧牢固,外表热浸锌喷塑处理,防护等级 IP=65.灯整体形状，灯具长 1120mm，宽 440mm，厚 230mm，（灯具实际规格要大于或等于灯具提供参数）灯彩色效果图一致。灯具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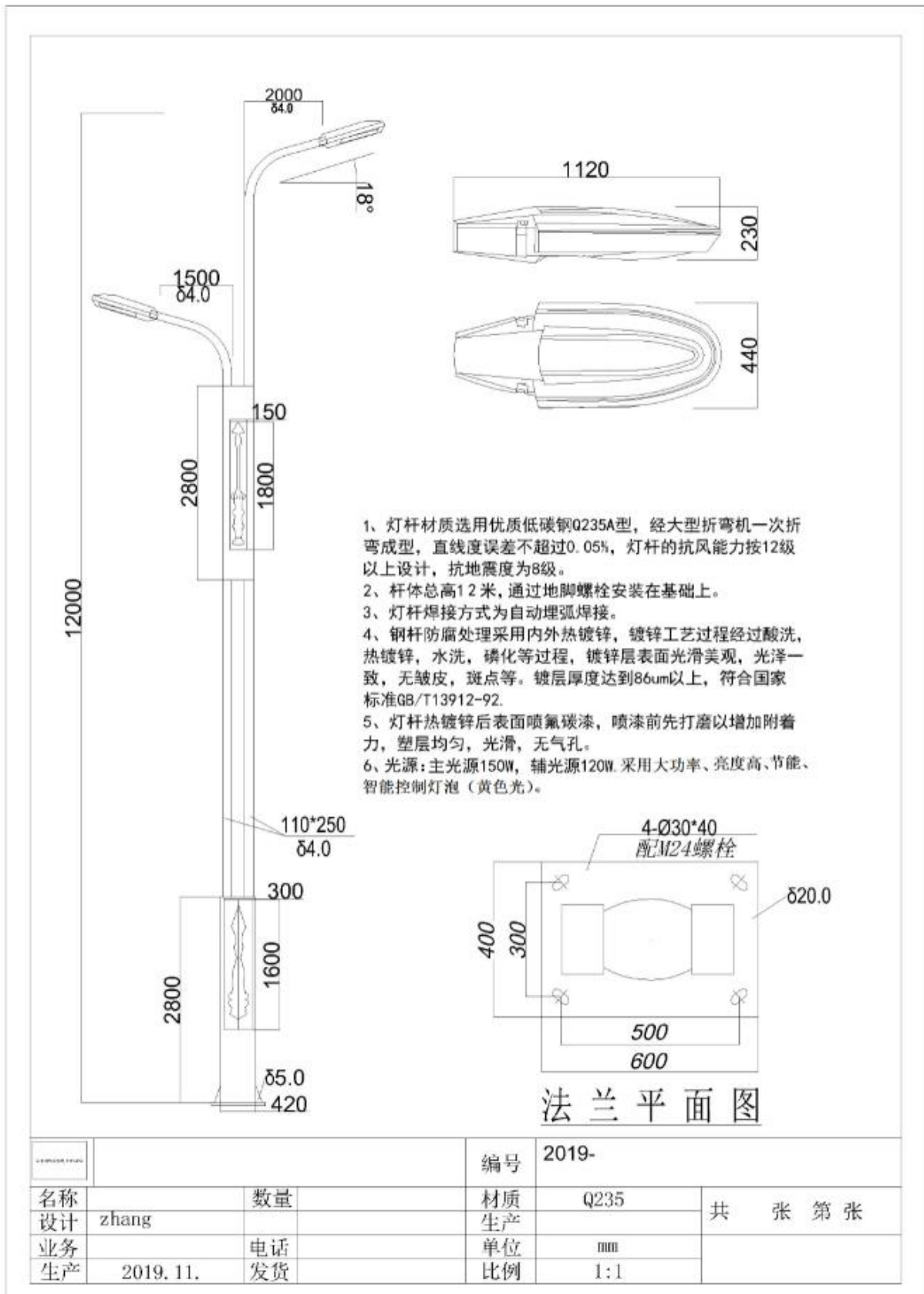
4、光源：主光源 150W、副光源 120W。采用大功率、亮度高、节能、智能控制灯泡（黄色光），功率因数大于 95%。光源如图：



5、杆内护导连接为“GB 铜质”国标 BV2.5mm²。另供货方需要每组灯提供国标 BV2x2.5 平方铜芯护导线 30 米。

6、地埋电缆采用 VV22-3X25+1X16MM²。

芒山路北段 12 米双臂路灯 CAD 图如下：



芒山路北段路灯彩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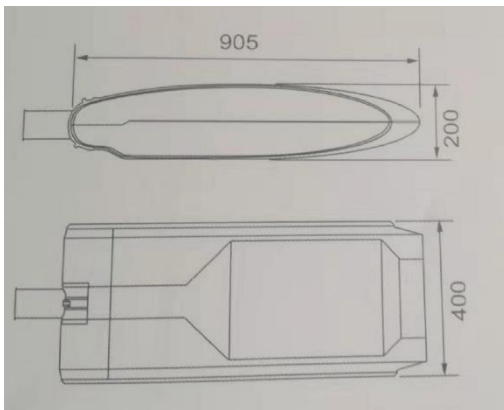


建设路 10.5 米双臂灯技术参数

1;灯总高度：10.5 米

2;灯杆采用 Q235 制作而成，双杆采用等口径 140，壁厚 4mm，支臂伸长 1.8 米钢管采用 $\Phi 60$ ，壁厚 3mm. 联接钢板厚 2.5mm 展开对角 3000 mm, 法兰 500mm*400mm，厚度 20mm。灯杆下端 2.5 米钢板（蒙成弧型半圆状），板厚 3.5mm。整灯表面热浸锌静电喷塑处理。表面无积锌，无焊渣，光滑平整。灯杆使用确保 20 年不变形、不腐蚀、不弯曲。可抗风力 12 级，抗地震 7 级以上。所制作整灯与灯杆参数图一致.

3;灯具：灯体为铝压铸，结构轻巧、质地坚实、地表做喷塑处理，灯具灯体自重 10kg 左右。光滑剔透，抗风性好，耐腐蚀性。灯具.宽 400 毫米左右.灯体长 905 毫米左右.厚 200 毫米左右内置高纯铝反光器，结构轻巧牢固，外表热浸锌喷塑处理，防护等级 IP65.灯具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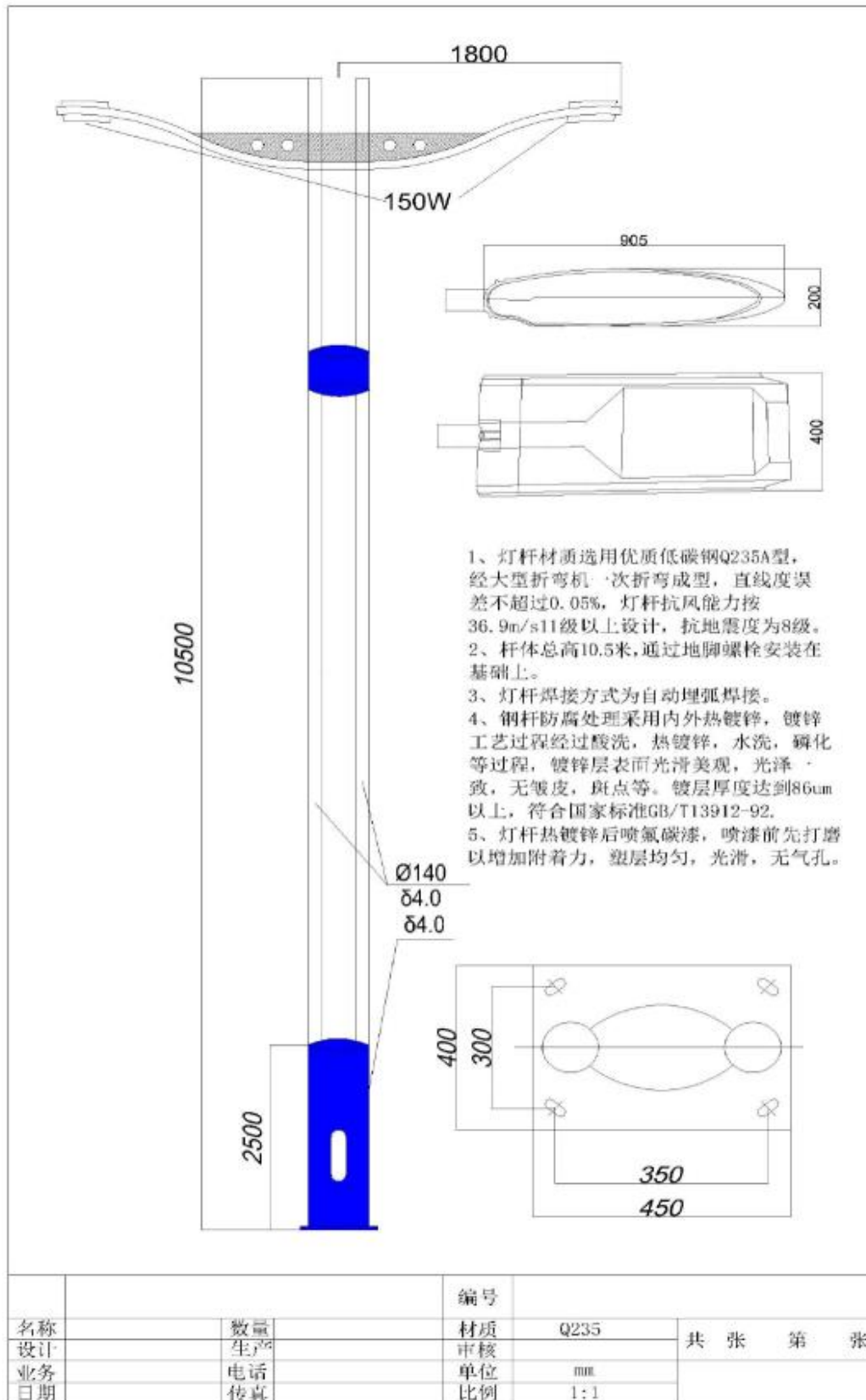
4;光源：光源 150w+150W，采用大功率、亮度高、节能、智能控制灯泡（黄色光），功率因数大于 95%。光源如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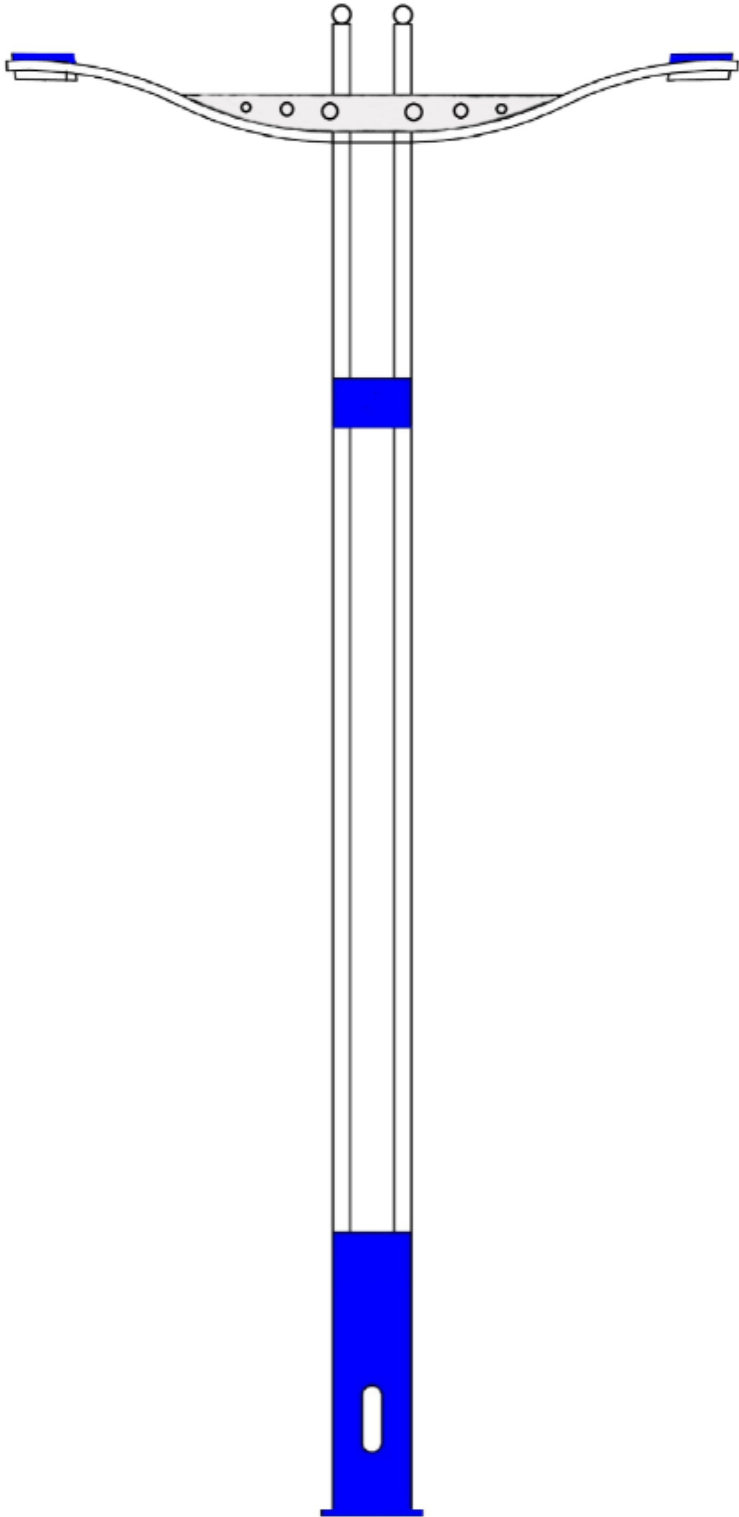
5;杆内护导连接线为“GB 铜质” 国标 $BV2.5\text{mm}^2$ ，共 2 根，供货商每组灯需提供国标 $BV2.5$ 护导线 30 米。

6;地埋电缆采用 $VV22-3X25+1X16\text{MM}^2$ 。

建设路 10.5 米双臂灯 CAD 图如下：



建设路 10.5 米双臂灯彩图



16 米中杆灯技术参数

1; 灯总高度: 16 米

2; 灯杆采用 Q235 制作而成, 主杆上口径 120、下口径 320、多边形, 壁厚 5mm。支臂伸长 1.5 米钢管采用 50×100、壁厚 3mm。加强钢板厚 5mm, 法兰边距 450mm*450mm, 螺栓对角 420, 厚度 25mm。整灯表面热浸锌上, 喷氟碳漆处理。表面无积锌, 无焊渣, 光滑平整。灯杆使用确保 20 年不变形, 不腐蚀、不弯曲。可抗风力 12 级, 抗地震 7 级以上。所制作整灯与灯杆参数图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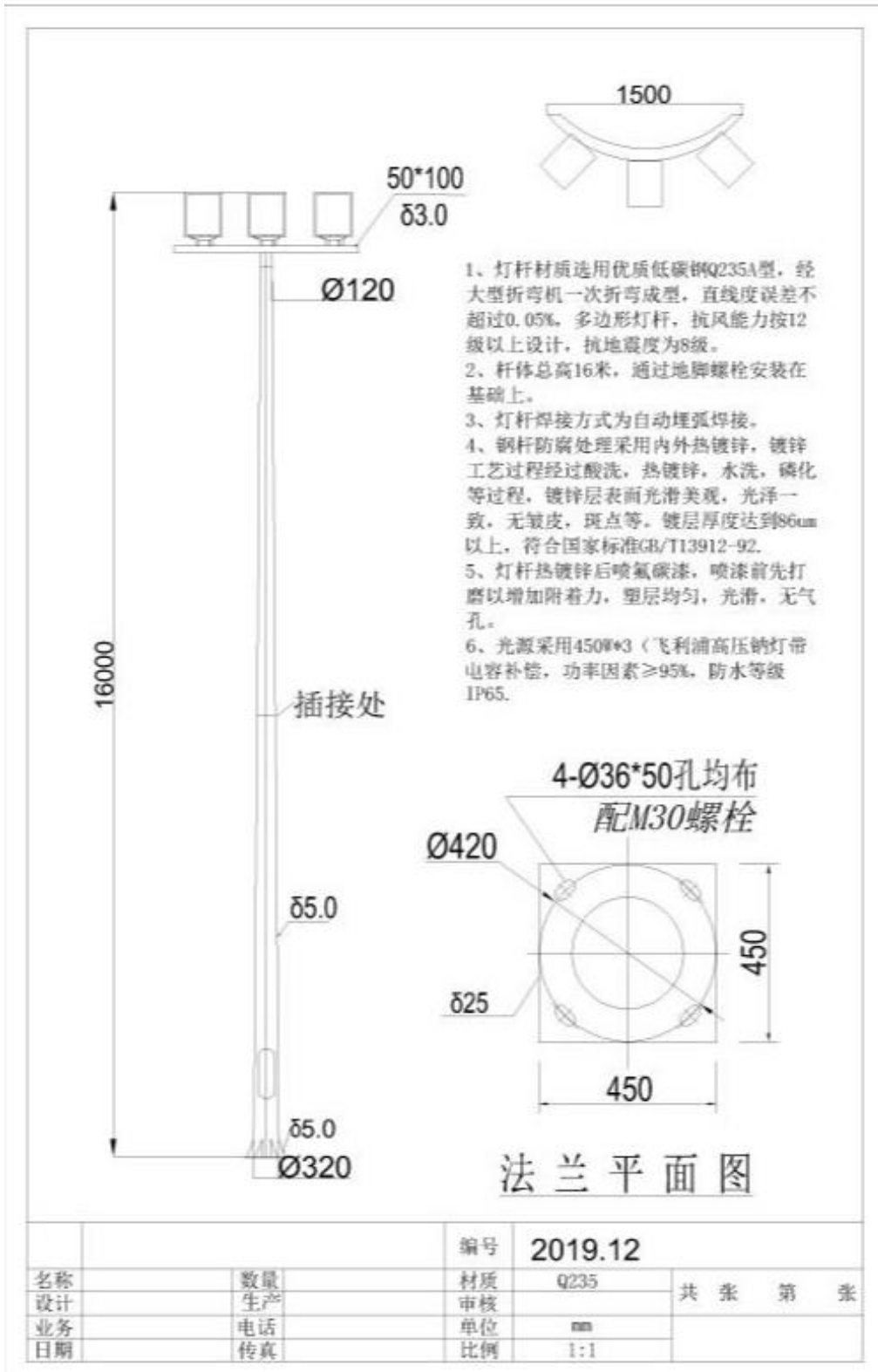
3; 灯具: 灯体为铝压铸, 结构轻巧、质地坚实、地表做喷塑处理, 灯具灯体自重 5kg 左右。光滑剔透, 抗风性好, 耐腐蚀性。灯具: 宽 415 毫米左右、灯体长 415 毫米左右、厚 118 毫米左右内置高纯铝反光器, 结构轻巧牢固, 外表热浸锌喷塑处理, 防护等级 IP=65。

4; 光源采 400w*3(飞利浦高压钠灯带电容补偿, 功率因数大于 95%.

5; 灯杆内护导连接为“GB 铜质”国标 BV2.5mm², 每组灯共 3 根, 投光灯 3 根护导线长 55 米由路灯提供厂家提供。

6; 地埋电缆采用 VV22-3X25+1X16MM²。

16米灯 CAD 图



16 米中杆灯彩图



芒山路北段、建设路中段路灯改造工程亮化材料一览表

序号	道路名称	路灯规格	路灯数(柱)	电缆规格(铜芯)	电缆长度(米)	配电箱(台)	备注
1	芒山路	12米灯	112柱	VV ₂₂ -	约12000米	4	
	北段	16米中杆灯	6柱				
2	建设路	10.5米灯	122柱	3*25+1*1	米		
	中段	16米中杆灯	4柱	6			
合 计			244柱		12000米	4台	

备注：12000米电缆用于路灯敷设、检查孔合线头及变压器、控制柜过路口顶管接电源等。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永城市芒山路北段、建设路中段路灯改造项目工程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_____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施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 (大写) _____ 元 (¥ _____) 的投标总报价，工期_____ 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_____ 。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 (_____ 日历天) 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 (大写) _____ 元 (¥ _____)。

4.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6.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二) 投标函附录

工程名称					
投标人					
建造师		级别		证书编号	
投标范围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投标质量					
投标工期	____日历天				
优惠与服务承诺：					

投标单位（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____年__月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两面）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授权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两面）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投标保证金

（此处附“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缴纳回执”）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六、施工组织设计

1. 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拟配备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投标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八、资格审查资料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备注						

(二) 近年来审计报告

(三) 近三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投标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 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投标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五) 近三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六) 信用中国查询

(七) 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 (格式自拟)

九、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其他资料

(含附件)

附件: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招标活动中, 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资助费、宣传费、宴请; 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 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 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单位: _____ (盖章)

公司法人代表: _____ (签字或签章)

法人授权代表: _____ (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